

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德市发改能源〔2021〕4号

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转发《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能源局 关于做好2021年电网项目前期工作和核准 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区（市、县）发改局、德阳经开区发统局、德阳高新区发改局，各重点产业功能区，国网德阳供电公司：

现将《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1年电网项目前期工作和核准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川发改能源〔2021〕72号）转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并提出以下要求。

一、请各区（市、县）、重点产业功能区会同当地电力企业，结合本地区电力保障需求，认真梳理本地区2020年电网拟核准

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1 年拟核准的 110 千伏及以上电网项目情况，共同填报附件 2 表格，并于 3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18 时前以正式文件反馈我委。

二、请国网德阳供电公司梳理市本级 2020 年电网拟核准项目完成情况和 2021 年拟核准的 110 千伏及以上电网项目情况，并对全市电网项目情况进行统筹把关，确保符合我市电网规划和发展需求，并将审核无误后的项目情况于 3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12 时前以正式文件反馈我委。

三、根据电网项目核准规定程序，已纳入 2020 年电网拟核准项目清单但尚未核准的项目，如继续实施，需重新纳入 2021 年电网拟核准项目清单，逾期未申报的电网项目原则上 2021 年 8 月之前不再调整，请大家严格按照时限报送。

联系人：能源科 尹国华

联系电话：2504121

邮 箱：1245821523@qq.com

附件:1.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能源局关于做好
2021 年电网项目前期工作和核准有关工作的通知
(川发改能源〔2021〕72 号)

2.2020年电网拟核准项目完成情况表和2021年拟核准
电网项目清单

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1年3月8日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德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3月8日印发
